

# 舆论狂欢时,记者更要恪守专业精神

技术依然会迅猛发展,舆论环境也会不断变化,但新闻的价值永在。社会依然需要记者,而记者更需要恪守新闻价值和职业操守。这是记者的素质,更是记者的责任。

□雨来

今年的记者节,似乎有些冷清。然而,舆论场一如既往地热闹。公众不肯放过任何一个热点事件。

IT技术的迅猛发展,给公众递上多个话筒。任何人,不分身份、不分水平,只要会说话,会敲键盘,都能就一个事件或现象畅所欲言。某种程度上,这是一种进步。它让社会交流扁平化,对话的两端,一个或是大学教授,另一个或是顶风冒雨的快递小哥。这种交流,有识者自然能从中获益。但也有冥顽者,明明知识残缺,却固守偏见,甚至出语伤人。

你会发帖、能评论,不意味着你就是一个自媒体,就可以动辄嘲讽“妓者”,就不需要媒体了。记者是一个行业,它也需要门槛,需要专业水平。社会的进步,很大一部分是靠专业而严肃的新闻报道推动的。我们都从中获益。

只有井底之蛙才敢以无知者无畏的勇气,在电脑前嗒嗒地敲着键盘,咒骂媒体无良。

当然,媒体也不完美,报道也有失之偏颇甚至失实的时候。面对公众的讽刺,记者群体要反求诸己,反思自己是否恪守了一个记者的专业水平和职业道德。尤其当一个事件被公众议论成热点时,舆论可以狂欢,但记者要冷静,此时正是体现一个记者专业品质的时候。唯有专业而严肃地剥茧抽丝还原真相,记者才能赢得尊重。

前不久,陕西榆林发生产妇跳楼事件。舆论认为,产妇家属拒绝剖宫产,产妇不堪疼痛而跳楼。网络上还辅有产妇下跪在婆婆身前的视频截图,似乎有图有真相。于是,这家人被万夫所指,咒骂不绝于耳。

这篇报道的始作俑者是陕西当地影响力很大的一家纸媒。然而,哪怕稍有一点专业素养,就能看出这篇报道失之偏颇。那就是

报道中只有医院的一面之词,却没有产妇家属的只言片语。从专业角度看,这个记者采用单一信息来源,违背了新闻必须核实的原则。正是这篇报道,带偏了舆论场的节奏。

当新闻报道本身成为事件,不管是当事记者,还是同行观察者,都应从中反思。这个社会有很多成见和偏见,舆论狂欢时,记者尤其需要恪守专业精神。榆林产妇事件,也多亏更多媒体从多方位带来专业报道,才最终将真相呈现给公众。

除了新闻事件,社会话题或现象也能成为热点。这时,除了专业,记者还要保持严肃。在娱乐至死的年代,大众话题是否伤害到某个群体,是否撕裂社会,媒体要恪守严肃精神,传递正确价值观。

前不久,中年油腻男成为热点话题。不修边幅、大腹便便、大声讲话、油光满面……种种不堪的标签加诸其身。舆论场里,一

些人在嘲笑、一些人在庆幸,还有一些人推出种种指南,谆谆教导如何摆脱油腻,变成一个彬彬有礼的素质男。

然而,每一个中年油腻男的身体里,都曾住着一个翩翩少年,是什么让他们变得油腻变得讨厌?不正是薪水、房贷、父母、孩子让他们起早贪黑、不堪重负吗?

生活已如此不易,舆论却极尽嘲讽之能事。这种话题伤害的对象,今天可能是油腻男,明天可能是职场女性,后天可能是脚手架上的农民工……这些话题在网络舆论里漫游,在歧视悖论里互相瞧不起,正需要传统媒体以严肃精神予以反驳,营造风清气正的环境。

在未来,技术依然会迅猛发展,舆论环境也会不断变化,但新闻的价值永在。社会依然需要记者,而记者更需要恪守新闻价值和职业操守。这是记者的素质,更是记者的责任。

## 卖酒就是卖酒 何必扯“抗癌”

□张玉胜

日前,董酒在一场对外宣称是由中国酒业协会、中国食品协会和江南大学共同主办的名为“中国传统白酒研究重大突破”新闻发布会上,宣称发现一项突破性研究成果:首次在国际上检测并鉴定了中国传统白酒中的非挥发性脂肽化合物地衣素。这种物质具有抗癌、抗病毒、抗氧化等五大功效,其在董酒中含量最高。

作为中国名酒之一的董酒,进行产品宣传和营销本无可厚非。但卖酒就是卖酒,要是硬扯着“重大突破”的大旗,以“新闻发布会”的形式和专家的背书来做广告,恐怕不合适。更何况,还煞有介事地宣称白酒可以“抗癌”。

普通百姓也许不知“脂肽化合物”为何物,但“酒大伤身”的道理却是人所共知。据《中国居民膳食指南(2016)》介绍,酒的主要化学成分是乙醇,过量饮用可引起肝损伤,其同时也是痛风、癌症及心血管疾病等发生的重要危险因素。

更重要的是,给酒类宣传冠以“抗癌”的噱头,涉嫌虚假宣传。由国家工商总局发布的《食品广告发布暂行规定》明确:“普通食品、新资源食品、特殊营养食品广告不得宣传保健功能,也不得借助宣传某些成分的作用明示或者暗示其保健作用。”

正如业内人士质疑,董酒如此高调宣传“抗癌”功效,要么是外行,要么是不知分寸。可为其站台的中国酒业协会、中国食品协会和江南大学,难道也是“外行”,也“不知分寸”?抑或是背后有些“不足为外人道”的利益交换?

## 婚检检出了艾滋病 婚检机构不跟准老公说?

江苏南通一对夫妻结婚登记前共同在婚检机构进行婚检,结果显示不存在不宜结婚的健康状况。婚后女方生了孩子,男方发现妻子原来早就患有艾滋病。他将婚检机构告上法庭并索赔12万元,被法院驳回,因为女方在婚前已得知自己有艾滋病,我国《艾滋病防治条例》明确规定要保护艾滋病患者的个人隐私,应当由其本人在婚前告知丈夫。法院经审理认为,婚检机构未能及时检查出女方是HIV感染者与男方决定是否和女方结婚、是否造成相应损失均无直接因果关系。

@朴觅轩:男方一辈子就这样毁了,女的也太缺德了。

@资本市场的法律人:那婚检机构是摆设吗?

@博学而笃志-切问而近思:公信力就是这样慢慢丧失的。

@cysc146:隐私权要比生命权更重要吗?这个法当初是怎么制定的?

@大林白话:直接关系到别人的健康,根本就不是隐私,也不是道德问题,是犯罪。

@五岳散人:我对于这种过于高端的道德标准不太理解,我个人觉得这种类型的道德标准就是王八蛋。一种目前明确没有良好治疗方式的疾病,而且这种疾病是通过性传播的,两个人又不是合伙做公司,而是必然会产性关系的婚姻。然后您跟我说这玩意儿关乎病人的隐私,从而让这事儿有了道德标准?那么,这个丈夫是不是无辜的?他就该受到伤害?而且他并没有错误。这要是某种道德准则,这种准则就是一种恶。

(以上言论来自新浪微博)

漫活

## 警惕“诱饵”

“双十一”将至,网购“买买买”开始升温,各类骗局也将进入高发期。360手机卫士发布安全提示,网购时要谨防不法分子四种惯用伎俩。

新华社发



## 要把“萝卜招聘”当成腐败严查

人社部新规要求对“萝卜招聘”进行追责,直指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也是靶向施策。

□西坡

人社部日前印发《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针对个别单位在公开招聘中搞“因人画像”、“萝卜招聘”等违纪违规行为,明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出现违纪违规行为逾期不改正的,要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事业单位“萝卜招聘”将处分责任人,呼应了公众呼吁已久的诉求。

针对“萝卜招聘”等违规招聘现象,《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第29条规定,政府人事行政部门和事业单位的上级主管部门要认真履行监管职责,对事业单

位招聘过程中违反干部人事纪律及本规定的行为要予以制止和纠正,保证招聘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然而,这里面没有提到主管部门的责任。

第30条也只是规定,政府人事行政部门、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工作人员违反规定,影响招聘公平、公正进行的,必须严肃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此处提到的主管部门,本就是“违反规定”的主体,而没有将主管人员的“管理责任”单独拎出。

所以,这次新规也是对违规招聘责任链的进一步细化和延伸。而其针对性也很明显:毕竟,“萝卜招聘”久已有之,近年由于公务员

“逢进必考”执行比较彻底,一些事业单位成为影响力变现的集中地、“萝卜招聘”的高发区。

此前,中央巡视组、各地的地方巡视组,就曾披露多个国有企业事业单位领导存在违规招聘近亲属问题。比如,2016年,工行巡视整改情况通报中提到,“总行管理的691名干部中,有220名干部的配偶、子女共240人在系统内工作”。

人社部新规要求对“萝卜招聘”进行追责,直指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也是靶向施策。有些人往往以为事业单位没什么权力,都是现职,不值得大惊小怪。事业单位虽然一般是公益、服务性质的机构不假,但不代表就是“养闲人”的地

方,所有纳税人供养的岗位都必须公平、公正、公开。

“萝卜招聘”的本质是腐败,是权力的不正当运用。由于受益者和主导者往往不是同一个人,甚至不在同一个部门,背后往往还存在其他利益交换情形。今天甲为乙行的方便,不一定立马要求回报,但肯定会期待未来有所回报。

所以,“萝卜招聘”还是调查其他腐败事项的线索。新规强调了“萝卜招聘”的明面的、纵向的责任链条,在实际调查中,不妨也把背后的、横向的责任链条抽出来。只有把“萝卜招聘”等违纪违规事项当成腐败严查,深挖幕后的利益交换,才能产生足够的震慑力。